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畢業專題審查辦法

97年6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  
98年6月17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9月22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2月14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6月2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6月1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6月11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月14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6月8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5月2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2月1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6月11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4月1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9月28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訂定學生畢業條件及畢業資格審查作業要點」第三款、第六款及第六條第三款第五項規定訂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畢業製作/專題審查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貳、分類：**

學生需依畢業組別選擇畢業專題類別，概分為：

- 一、理論類（藝術學與藝術策評組、藝術教育組）
- 二、創作類（創作組）

## **參、指導與審查老師：**

### **一、指導老師**

- (一) 每位學生需完成參與本系規劃之演講 12 場，方可申請指導老師。每生洽請指導老師一位，指導該生畢業專題課程（學生參與演講記錄清冊及詳細規定如附件一）。
- (二) 資格：本系現職專、兼任教師。
- (三) 時程：大三下學期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二)
- (四) 指導人數限制：
  1. 專任教師指導學生人數以五人為原則上，兼任教師自由選收(亦可免收)。
  2. 申請學生若超過五人時，指導老師得選擇收授指導對象（至少五人）。
  3. 申請學生若不足五人時，指導老師需全額收授。

#### (五) 指導老師之更換：

1. 指導過程中遇難以克服之理由必須更換指導老師以利畢製順利進行時，當事教師或學生可提出更換指導老師之申請。
2. 指導老師之更換必須在大四上學期第七週前完成申請。
3. 申請人填具「畢業專題指導老師更換申請表」並備齊相關附件，交相關教師簽章同意(申請表如附件三)，並經導師、領域召集人及系主任審核認可後始得更換。
4. 每位學生之指導老師更換以一次為限。

#### 二、畢業專題評審委員會 (以下簡稱評委會)：

- (一) 各類組評委會由該類組召集人邀請本系現職專兼任教師組成，擔任第二次總評評審，並得依專業領域組成若干審查小組分組進行審查工作。
- (二) 各類組評委會由領域召集人於第二次總評前提報建議名單，交系辦辦理邀請事宜。
- (三) 本系專任教師有擔任委員之義務，各領域召集人為本委員會主席。

#### 三、校外總評老師：

- (一) 校外總評老師參與創作類畢業專題之第四次總評審查。
- (二) 資格：校外專業人士。
- (三) 洽請時間與方式：大四下學期，由畢業班提名邀請，向系務會議報備後延聘二人。
- (四) 理論類視該年度實際狀況，由各領域召集人決定聘請與否。若有聘任需求，其做法比照創作類。

#### 肆、研究企劃書及作品集

##### 一、研究企劃書：

畢業專題計畫進行前，學生需提出研究企劃書，列入一、二審評分之項目。其格式規定如下：

- (一) 規格：A4 紙，直式橫打，1000 字為原則。
- (二) 封面：題目／校名／系所／姓名／指導教授／日期
- (三) 內容：
  1. 理論類：研究題目、摘要、大綱、研究背景、研究目的、研究方法、附書面參考資料及圖片、研究進度表。
  2. 創作類：創作主題、創作理念、表現形式、個別作品草圖、附書面參考資

料及圖片、製作進度表。

## 二、作品集：

作品集內容需含：1.創作自述 2.作品呈現(與本次畢展作品相關的創作或歷年作品、或個別作品草圖等)。

## 伍、評鑑：

一、本畢業專題之學期成績計算為該學期各階段總評成績之平均，第一學期成績不及格者，不得選修第二學期課程。考評內容包含作品審查及畢業製作相關公共事務參與狀況。

- (一) 作品審查與畢業專題相關公共事務參與狀況審核兩項皆須通過，方得進入下一階段審查作業。(評分表如附件八)
- (二) 學生參與畢業專題相關公共事務狀況，於各階段審查時由畢業班導師評定，未通過者，提交系務會議討論處置。
- (三) 作品審查共分五階段，由指導老師、評委會、校外總評老師按階段規劃負責評審，五階段總評相關細節規範於後。指導老師之評分除作品質量、進度，亦應納入學生學習積極度、執行計畫之投入程度等態度項目。

二、本畢業專題依進度共分四次總評，分別於上、下學期進行。

每次總評前皆須由導師完成公共事務參與狀況評核，送交系辦處理。

### (一)、第一次總評 (審查表如附件四、八)

1. 時間：大四上學期第八週前。
2. 審查內容：企劃書及作品製作進度。
3. 評審委員：指導老師。
4. 審查形式：個別審查。
5. 成績處理：本次審查不列成績評比，以「通過」、「不通過」顯示。獲「不通過」者須進行複審。
6. 複審：(評分表如附件五)
  - (1) 複審名單公告後 2 週內由指導老師個別進行複審。
  - (2) 複審名單公告後，指導老師須個別於 2 週內進行複審完畢。(評分表如附件六)
7. 本次審查未通過者不得參加第二次總評，本學期成績不及格。

### (二)、第二次總評 (評分表如附件四、八)

1. 時間：大四上學期第十七週前
2. 審查內容：創作類作品須完成 50%，並附作品集初稿；理論類依據論文書寫狀況與進度給予評分。
3. 評審委員：指導老師及評委會。
4. 審查形式：呈現現階段進度之原作接受審查，指導老師與評委會共同、公開進行評圖或論文討論。
5. 成績處理：
  - (1) 75 分(含)以上為通過，不通過者須進行複審。60 分以下為不及格，不予複審。
  - (2) 指導老師成績佔總成績 60%，評委會成績佔 40%。
6. 複審：(評分表如附件六)
  - (1) 複審名單公告後 2 週內由指導老師進行複審。
  - (2) 複審通過者核予 75 分，仍未通過者，則維持初審之分數。

### (三)、第三次總評 (評分表如附件四、八)

1. 時間：大四下學期初(三月上旬)
2. 評審委員：指導老師。
3. 審查內容：作品／論文進度審查。
4. 審查形式：
  - (1) 指導老師個別進行審查。
  - (2) 本次審查不列成績評比，依計畫進度之要求，以「通過」、「不通過」顯示。獲「不通過」者須進行複審。
5. 複審：複審名單公告後，指導老師須個別於 2 週內進行第一次複審。(評分表如附件五)
6. 第一次複審仍未通過者不得參加第四次總評 (仍須完成公共事務參與)。
7. 第一次複審未通過者，將由指導老師規劃持續複審至通過，其後若複審終獲通過，則須自行申請公開展演，滿足校內、外展門檻，由系方指派評委審查，審查通過則本學期成績及格，但評定於 75 分以下；若截至學期結束皆未通過，則本學期成績不及格。

### (四)、第四次總評 (評分表如附件四、五、八)

1. 時間：與畢業展之校內展同時進行 (約四月中旬)。
2. 理論類：
  - (1) 評審委員：指導老師、評委會，必要時得邀請校外總評老師共同審查。二位校外總評老師共同審查。

- (2) 評分方式：論文書面內容以及口頭公開發表論文約 20~30 分鐘。
- (3) 成績處理：
  - A. 75 分以上為通過，不通過者須進行複審。60 分以下為不及格，不予複審。
  - B. 指導老師成績佔總成績 60%，二位外審老師各佔 20%。
  - C. 若理論組有邀請校外總評老師協助總評，其成績評定與處理方式請參照創作組。
- (4) 複審：(評分表如附件六)
  - A. 複審名單公告後 2 週內由指導老師及評委會進行複審。
  - B. 複審通過者核予 75 分，仍未通過者，則維持初審之分數。

### 3. 創作類：

- (1) 評審委員：指導老師、二位校外總評老師。
- (2) 審查內容：畢業製作計畫成果展覽及創作論述與理念口頭答辯。
- (3) 審查形式：作品展出、現場口試、創作論述審查。
- (4) 成績處理：
  - A. 75 分以上為通過，未通過者須進行複審。60 分以下為不及格，不予複審。
  - B. 指導老師成績佔總成績 60%，二位校外總評老師各佔 20%
  - C. 評定為未通過之個案，其成績應由評委會再檢視其適切性，並有權進行總成績之調整，以反映外審委員之意見，同時訂定有條件通過者之具體修正內容。
- (5) 複審：(評分表如附件六)
  - A. 複審名單公告後 2 週內由指導老師及校內總評老師進行複審。
  - B. 複審通過者核予 75 分，仍未通過者，則維持初審之分數。

### (五)、第五次畢業專題公共事務狀況評分(評分表如附件八)

第五次畢業專題相關公共事務狀況評分，為第四次總審作品成績佔總成績 70%，同儕互評估總成績 15%，班導師評比佔總成績 15%，未滿 60 分者即畢業專題未通過。

### (六)、以上各階段審查若有未遵守工作進度及成績審核日期規定情節重大者，將提交系務會議討論議處。

### 陸、研究計劃變更：

第二次總評後，若因故而有必要變更研究計畫主題方向，須提出書面申請，經指導老師及評委會同意後始得變更。(申請表如附件七)。

## 柒、成果呈現：

### 一、展出：

(一) 畢業專題課程將以公開評圖及展出方式呈現成果，含各階段總評及校內外展。

除第三次總評未通過者不得參加第四次總評(校內外展)、第四次總評未通過者不得參加校外展外，其餘所有同學皆須參展。

校外展之形式與地點及其辦理方式，由畢業班召開會議討論決定之，並報系務會議核准。

(二) 第四次審查在校內展出，待校內展出完畢後，全班須於畢業前辦理全體同學之校外展。若遇不可抗拒之意外、天災，導致展出難於執行，由畢業班導師提案系務會議申請彈性處置。

### 二、理論類論文格式：

(一) 格式：APA、Chicago、MLA。

(二) 規格：A4 紙、兩萬字為原則。

(三) 冊數：指導老師及評審委員各 1 冊，最晚須於總評前一星期寄達至評審委員。離校前須繳交圖書資料中心 3 冊、系辦 2 冊，以供典藏。

(四) 封面：題目／校名／系所／姓名／學號／日期。

(五) 冊內：詳確內容由指導老師自訂。

三、創作類作品及論述格式：完整呈現之創作作品展出及作品集附創作論述一冊，論述內容與形式由同學與指導老師討論後訂之。

四、成果專輯或畫冊須於校外展前印製完成，並繳交系辦 10 冊。

五、最後成果彙製成完整成果報告光碟合輯二份，以電子檔呈現(呈指導老師一份、系辦一份)。合輯須含畢業製作過程文件及展出影音、圖像...等。

捌、畢業班應成立「畢業專題暨畢業展籌備委員會」，並據上述規範，訂定工作計劃，於大三下學期報系務會議備查。

玖、本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          |      |    |    |       |      |
|-----------------------|------|----|----|-------|------|
| 演講參與場次清單              |      |    |    |       |      |
| 姓名                    |      |    |    | 班別／學號 | 級／學號 |
| 序                     | 演講日期 | 講者 | 講題 | 認證核章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導師簽名                  |      |    |    |       |      |
| 主任核示                  |      |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每位學生需完成參與本系規劃之演講 12 場，方可申請指導老師。
- 演講限本系主辦者方得列入計算。
- 各課程內辦理之評圖、講座、參訪不列入計算。
- 轉學生、赴海外交流學生、或其他特殊狀況者之場次門檻，得以專案由主任核示彈性調整。
- 本表由同學填寫完成後交畢委會於    月    日 (   ) **16:00 點前**收回呈交系辦。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畢業專題指導老師申請表

|   |  |           |      |
|---|--|-----------|------|
| 姓 名   |  | 級別/學號     |      |
| 類 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理論類：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學組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教育組<br><input type="checkbox"/> 創作類 |           |      |
| 申請門檻<br>達成狀況                                  |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通過演講參與門檻<br><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演講門檻，尚缺_____場次   |           |      |
| 研究內容  |  |           |      |
| 主 題   |  |           |      |
| 類型/媒材   |  |           |      |
| 研究<br>方向<br>及<br>內容<br>概述<br>(至少<br>300<br>字) |  |           |      |
| 本欄同學填寫  |  | 本欄請指導教師填寫 |      |
| 指導教師姓名  | 同 意  | 不 同 意     | 教師簽名 |
|   |  |           |      |

- 本表由同學填寫後交畢委會於 月 日 ( ) 16:00 點前收回呈交系辦。
- 本表由系辦轉交指導老師簽名後擲回處理。
- 申請學生若超過五人時，指導老師得選擇收授指導對象。
- 申請學生若不足五人時，指導老師須全額收授。



|   |               |  |  |
|---|---------------|--|--|
| <p><b>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b></p> <p><b>畢業專題指導老師更換申請表</b></p> <p>填表日期：     年     月     日</p> |               |  |  |
| <b>學生基本資料</b>   |               |  |  |
| 姓 名   |               | 級別／學號  |  |
| 理由說明  |               |  |  |
| <b>原指導老師</b>  |               |  |  |
| 姓 名   |               |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br><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  |
| 老師簽名  |               |  |  |
| 簽注意見  |               |  |  |
| <b>擬更換之指導老師</b>   |               |  |  |
| 姓 名   |               |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br><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  |
| 老師簽名  |               |  |  |
| 簽注意見  |               |  |  |
| <b>導師會簽</b>   |               |  |  |
| <b>領域召集人</b>  |               |  |  |
| 主任核示  | 年     月     日 |  |  |

※ 備註：學生之研究內容(主題類型、研究方向及內容概述等)請參見附件。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 級畢業專題 |   |     |   |
|--------------------|---|-----|---|
| 第 次總評 評分表          |   |     |   |
| 學 號                |   | 類 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理論類  |
| 姓 名                |   |     | <input type="checkbox"/> 創作類  |
| 作品／論文<br>名 稱       |   |     |   |
| 審 查 結 果            | <input type="checkbox"/> 通 過<br><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br><br>※ 成績 75 分(含)以上者為通過，未通過者須進行複審<br>※ 第一、三次總評不需打分數，僅就通過與否進行勾選 |     | 評審意見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請參考評圖現場影音記錄<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補充或強調意見： |
| 分 數                |   |     |   |
| 教 師 簽 名            |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 (成績佔 %)<br><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專題評審委員會 (成績佔 %)<br>簽 名：                                       |     |   |

※ 敬請老師評審完畢後， 月 日 ( ) 16:00 點前，將評分表彌封回擲系辦處理。

※ 指導老師之評分除作品質量、進度，亦應納入學生學習積極度、執行計畫之投入程度等態度項目。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 |   | 級畢業專題 |   |
|--------------|---|-------|---|
| 校外總評老師 評分表   |   |       |   |
| 學 號          |   | 類 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理論類  |
| 姓 名          |   |       | <input type="checkbox"/> 創作類  |
| 作品／論文<br>名 稱 |   |       |   |
| 審 查 結 果      | <input type="checkbox"/> 通 過<br><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br><br><small>※ 成績 75 分(含)以上者為通過，未通過者須進行複審</small> |       | 評審意見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請參考評圖現場影音記錄<br><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補充或強調意見： |
| 分 數          |   |       |   |
| 委員簽名         |   |       |   |

※ 敬請老師評審完畢後，將評分表密封回擲服務同學或系辦處理。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 級畢業專題<br><input type="checkbox"/> 理論類 <input type="checkbox"/> 創作類 第 次總評 複審評分表 |   |              |  |
|---|---|--------------|--|
| 學 號   |   | 作品／論文<br>名 稱 |  |
| 姓 名   |   |              |  |
| 審查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通 過<br><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評審意見  | <input type="checkbox"/> 請參考評圖現場影音記錄<br><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補充或強調意見： |              |  |
| 教師簽名  | 指導老師：<br><br>畢業專題評審委員會：   |              |  |

※ 敬請老師評審完畢後， 月 日 ( ) 16:00 點前，將評分表彌封回擲系辦處理。

※ 複審：

1. 複審名單公告後 2 週內由指導老師及畢業專題評審委員會指派教師進行複審。
2. 複審通過者核予 75 分，未通過者，則維持初審之分數。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畢業專題 研究計畫變更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學生姓名      |   | 級別／學號 |  |
| 原計畫主題     |   |       |  |
| 新計畫主題     |   |       |  |
| 理由說明      |   |       |  |
| 指導老師審核    |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br><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br><br><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簽名：</div> |       |  |
| 畢業專題評審委員會 |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br><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br><br><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簽名：</div> |       |  |

※ 請隨表附新舊企劃書各乙份。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 級畢業專題    |    |      |      |   |        |
|-----------------------|----|------|------|---|--------|
| 第 次畢業專題相關之公共事務參與狀況審核表 |    |      |      |   |        |
| 學生姓名                  | 學號 | 同儕初評 | 初評意見 | 導師複評  | 複評審核意見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
| 導師簽名                  |    |      |      |   |        |

※ 敬請導師審核完畢後， 月 日 ( ) 16:00 點前，將審核表彌封回擲系辦處理。